

一些用人单位设置年龄门槛,实质上是收割“青春红利”的就业年龄歧视

# 30多岁正当年,找工作怎么就被嫌弃了

一些用人单位设置年龄门槛,增加求职者的就业难度,让他们因此焦虑不已。专业人士认为,这一做法实质上是收割“青春红利”的就业年龄歧视,不仅违反劳动法,还忽视了企业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经验储备,长期来看不利于实现规模经营。

自2022年4月开始求职以来,39岁的张玉投出去了上千份简历,多无音讯。

985本科、211硕士、拥有十多年互联网营销经验的张玉,将求职不顺的原因归结为“超龄”,“一些公司明确只招35岁以下人员,还有一家企业已经决定录用,走流程时委婉地说领导年龄比我小,后来以与岗位不匹配为由不予录用”。

张玉因年龄产生的求职焦虑,并非空穴来风。今年2月,江苏一家工厂招工时用喇叭大喊:“86年以上的可以走了啊。”视频走红网络,刺痛了不少人的心。

30多岁正当年,思想成熟、经验丰富,找工作怎么就被嫌弃了?对于这个问题,张玉始终没想明白。

## 门槛越来越高,年纪越招越小

大学时,张玉学的是通信工程。听说技术工作吃青春饭,她毕业后选择从事营销类工作,“营销需要商业敏感度和经验,这是一份越老越吃香的工作”。

然而,年龄和经验不仅没有为张玉的职业之路“添彩”,反而成了求职门槛。35岁前换工作时,她很快能同时拿到2家—3家企业的录用通知。而这一次,求职14个月,工作还没有着落。



和张玉一样,36岁的黄小兔也感受到招聘市场对“大龄”求职者的不友好。从上一家公司运营岗离职8个月以来,她投出了100多份简历。期间,有招聘人员问:“晚上10点,能加班吗?”有人力资源负责人说:“看简历不错,但年纪不年轻了。”更多情况是简历投出去后,石沉大海。

由于黄小兔迟迟没有找到工作,今年3月,社区推荐她去参加一场线下招聘会。拿着简历在现场找了一圈,黄小兔发现,设备管理员要求年龄20岁—25岁、秩序维护员要求年龄18岁—35岁、收费员要求年龄22岁—35岁……很多岗位,她都“超龄”了。以她的年龄,只能投保保洁员、养老护理员等岗位。

不少受访的求职者表示,现在招聘市场对年龄的限制,有愈演愈烈之势。记者在网络招聘平台看到:北京某餐厅招聘服务员,要求年龄18岁—25岁;杭州某教育科技公司招聘运营人员,要求年龄21岁—28岁;张家口某农业开发公司招聘人事专员,要求年龄20岁—28岁……

某招聘平台后台数据显示,33岁的乔森曾跟数千名HR沟通,只有58人同意接收他的简历。他被拒的主要原因是“过了30岁了,年龄有点儿大”。乔森告诉记者:“很多公司招聘时不会明着写年龄要求,但会在面试时间。门槛越来越高,年纪越招越小。”

## 招聘时为何喜欢“卡”年龄

就业年龄歧视是一个屡禁不止的现象。早在2007年,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、山东大学法学院(威海)兼职特聘教授周伟对上海和成都两市1995年—2005年的30万份招聘广告进行调查,发现用人单位要求的年龄普遍在35岁以下。

2022年6月,前程无忧发布《“35岁+”人群就业压力观察2022》报告显示,过去一年中,“35岁+”受访者平均投递简历数量同比增加近四分之一,但面试机会却同比下降两成。另一份针对35岁以上的《中高龄求职者就业问题研究报告》中,80.1%

的中高龄求职者认为找工作的最大困难是年龄限制。

“年轻人有干劲,能加班,对工资要求低,可塑性强,好掌控。”有着多年人力资源管理经验的刘畅透露,设置年龄门槛的主要原因是降低用工成本,“求职者多,‘僧多粥少’,一些用人单位因此优先选择‘便宜好用’的年轻人。”

“不少企业觉得中年人上有老、下有小,家庭琐事多,薪资要求高,不是招聘的最佳人选。”刘畅向记者算了一笔人力账,“同一岗位,招25岁的员工,月薪1万元,对方能付出150%的精力,招35岁的员工,月薪开到两万元,对方却只能投入80%的精力。这也是很多中年女性特别是已婚未育女性求职受阻的原因。”

中年人体能的下降,也是其不被企业重点考虑的缘故之一。曾在制造业企业工作过的刘畅说,一些制造业工厂认为工人上年纪后,视力有所下降,会增加产品生产的不良率,因而更倾向于招用年轻人。

“一些企业觉得,35岁以上人员长期工作形成思维定式,较难适应新单位的用工方式,更难管理。”某科技公司人力主管张浩源说。

李豹曾在互联网行业工作多年。据他观察,互联网公司看重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,认为年轻人更懂年轻用户的需求,能更快地学习新技术,“这是这类企业更青睐年轻人的主要原因”。

“我国很长一段时间处在人口红利期,劳动力供应充足,处于招聘市场主动地位的企业方会有惯性,选择体力、精力上更有优势,薪酬成本、管理成本上相对更低的年轻人。”BOSS直聘

职位分析师单恭介绍,一般而言,技能门槛低、工作强度大、更新迭代快的工种,更偏好年轻员工。

## 收割“青春红利”不利于长远发展

我国劳动力的平均年龄早已迈过“35岁门槛”。中央财经大学发布的《中国人力资本报告2022》显示,2001年—2020年间,劳动力人口的平均年龄从35.3岁上升到了39.0岁。

“招聘难道不应该看能力与岗位是否匹配吗?”张玉盯着各种招聘信息无奈地疑问。招聘市场上的不合理要求,向社会发出了错误的用人信号,加剧了求职难度。

“哪个公司还要39岁的员工啊?”去年,李豹被裁后每月背负1.5万元房贷的遭遇,冲上了热搜榜前列。这种因年龄产生的中年危机感溢出屏幕,让不少人唏嘘不已。

劳动法规定,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。周伟认为,“35岁现象”的背后是用人单位收割“青春红利”的年龄歧视。这一陈旧、片面的用人理念,不仅违反劳动法,还忽视了企业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经验储备和技术支撑,长期来看将影响员工队伍稳定性,不利于实现规模经营。

周伟呼吁,当下要努力推动经济发展创造更多就业岗位,引导用人单位转变观念,树立科学的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理念,进而真正地破除就业年龄歧视,为社会发展累积人力资本。

(部分受访者为化名)

据《工人日报》

# “消失”的脑血管支架

医生眼看事情败露,这才承认此前的手术未成功放入支架

因父亲突发严重脑梗症状送医抢救,朱先生才发现,不久前医生称成功植入父亲颅内血管的高价进口支架竟然“消失”了。朱先生说,眼看事态败露,涉事的操刀医师方才承认,此前的手术未能成功放置支架。

朱先生提供的录音中,涉事医生称:“我做了这么多手术,没做成的时候很少,当时这个支架没放成,我觉得很打脸,感觉有点不好看,下不了台。”

日前,朱先生父亲因动脉血栓堵塞致大部分脑干坏死,不幸去世。朱先生表示,他们将就涉事医院和医护人员故意隐瞒支架未能植入事实、伪造病历虚构手术经过、未装支架却收取费用等情况,向当地法院提起民事诉讼,追究医院和医生医疗过失责任。朱先生认为,院方和相关医护人员均应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和赔偿责任,构成犯罪的还应承担刑事责任。

记者致电涉事医生齐某,对方表示不接受采访,称“相关部门已经调查了,具体听官方的公布消息”,后挂断了电话。

## 老人住院接受手术 病历记录手术成功

今年3月18日,62岁的朱姓老人因反复胸痛,被送入江苏省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心血管内科住院治疗。这家医院的官网介绍,该医院是宿迁市唯一一所综合性三级甲等公立医院,于2016年正式运营。

3月19日,老人胸痛问题有所减轻,但经检查发现其椎动脉狭窄。3月28日,老人被转入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神经内科继续接受治疗。3月31日,老人接受脑动脉造影手术,神经内科副主任医师齐某为主刀医生。手术记录显示,老人冠状动脉粥样硬化,其左侧椎动脉颅内段闭塞,右侧椎动脉颅内段、基底动脉重度狭窄。

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官网介绍,齐某是医学硕士、脑卒中中心介入治疗组组长,从事神经介入手术10余年,擅长全脑血管造影术、颅内血管狭窄支架植入术、慢性闭塞血管开通术,尤其擅长急性脑血管闭塞取栓开通手术,累计手术量4000余例。

老人的儿子朱先生告诉记者,当时医生告知家属,如果不予血管内介入治疗,患者随时可能因动脉闭塞导致死亡。经家属签字同意后,4月6日,齐某再次作为主刀医生,对老人进行经皮基底动脉支架植入术,术后告知家属手术成功。

朱先生提供的病程记录和手术记录均显示,手术过程中,齐某选用了一枚支架输送至病变狭窄段释放。病程记录中多次提到血管狭窄问题得到改善,告知家属手术成功。

根据4月7日至4月10日的查房记录,老人术后病情平稳,症状有所好转。4月10日,老人出院,家属结清了住院医疗费用,合计12万余元,部分自费。记者注意到,当日收费票据及相关明细中,卫生材料费近10万元,其中,进口颅内支架47000元。

## 老人突然发病 医生承认支架植入失败

5月4日,老人突发严重脑梗。他先被救护车送至江苏省宿迁市泗洪县分金亭医院抢救。令家属没想到的是,当时的CT检

查发现,其颅内段部分动脉已严重堵塞,同时未发现此前植有支架。“我们当时不相信这个检查结果,认为这是小医院,可能检查不出来,所以我们决定转送到之前的医院。”朱先生说,老人又被转入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,曾作为主刀医生的齐某此时才承认,之前未能在患者颅内血管成功植入支架。

随后,朱先生一家又连夜将老人转送至南京鼓楼医院。朱先生称,5月5日,齐某和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的院方代表也来到该医院,再次沟通。

“说实话,我做了这么多手术,没做成的时候很少,当时这个支架没放成,我觉得很打脸,感觉有点不好看,下不了台。”在朱先生提供的录音中,齐某承认患者颅内没有支架,也不知道支架究竟在何处。他说,支架一般预装在微导管上,但在手术过程中,导管抵达病变处被推出时,并没有看到支架自动释放撑开的踪影,“360度转圈就是看不到,这是第一次遇到(这种情况)”。录音中,齐某猜测,可能是支架存在出厂质量问题,或在推送过程中出现脱载的情况,也有可能支架始

终“就在微导管里”。但当家属询问其是否留存了微导管,齐某称:“已经扔了”。

“我做完手术后的心情非常复杂,当时确实有一点侥幸心理,因为(手术)做完后患者的血管很好,血流没有支架也完全够用。”齐某在上述录音中说。对于未能安装支架却仍收取费用的情况,齐某表示:“支架没有用,但也浪费掉了。你说不收费,去哪儿出这个东西?那还得让医院贴钱,(我)也怕处分。”

朱先生告诉记者,就后续治疗费用等情况,当天他们未能与到场的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院方协商一致。5月10日,老人在鼓楼医院再次接受支架植入手术,但术后,其颅内基底动脉全部血栓堵塞导致脑干损坏3/4以上。6月7日中午,老人不幸去世。

近日,记者多次致电涉事的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医务处,或未能接通,或由对方接起后直接挂断。记者又致电宿迁市第一人民医院纪委,询问前述情况及涉事医生处理情况,接线工作人员表示,“这个不好给你答复,目前不方便说”。

据澎湃新闻